

银华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场内申购业务、场外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及场内份额分拆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0 年 10 月 16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银华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		
基金简称	银华沪深 300 指数分级		
场内简称	300 分级		
基金主代码	161811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	
公告依据	《银华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和《银华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		
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	恢复场内申购及场外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起始日	2020 年 10 月 19 日	
	恢复场内申购及场外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的原因说明	为满足投资者需求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银华 300A	银华 300B	300 分级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150167	150168	161811
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场内申购及场外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	-	-	是

注：1、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）决定自 2020 年 10 月 19 日（含 2020 年 10 月 19 日）起恢复银华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场内申购业务。

2、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0 年 10 月 19 日（含 2020 年 10 月 19 日）起恢复本基金场外 10 元以上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。

3、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，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0 年 10 月 19 日（含 2020 年 10 月 19 日）起恢复办理本基金基础份额的场内分拆业务。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4、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发布的《银华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

金暂停场内申购业务并暂停跨系统转托管（场外转场内）业务的公告》，本基金自 2020 年 10 月 19 日起（含 2020 年 10 月 19 日）继续暂停跨系统转托管（场外转场内）业务。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678-3333、010-85186558

网址：www.yhfund.com.cn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10 月 16 日